

老父帮我找对象

父亲对我的事是一万个上心。说起来,我的对象还是他牵的线。

我1968年参军后,他就把我的婚事擢升为头等大事。那时的夫妻,自由恋爱的很少,大多数都是经人介绍。父亲个子不高,胖胖的,慈眉善目。彼时他已退休,碰到熟人,便会请人帮我张罗对象,说得多了,形成了一套固定话语:“有没有合适的闺女,给俺儿介绍一下。俺儿是部队的技术干部。”我是家中独子,父亲择儿媳的条件是:女方须是烟台本地人,须会过日子。至于模样,说得过去就行。

父亲毕竟是老年人,人际关系有限。他原来在烟台中医院工作,他觉得那年轻医生护士不少,动辄就往那儿跑。父亲认识一个朱姓大夫,朱大夫与一位患者关系非常好。患者有个女儿,姓王,时年19岁,在纺织单位工作。

父亲把我穿军装的相片送给朱医生看。我当时很瘦,她看了后说:“小伙子挺帅,就是身子骨有点单薄。”几天后,她找到父亲,说女方一家看到相片,希望与我见面后再作决定。

父亲心细,凡家中大事小情,都由他操心谋划。他40岁才有我,属于老年得子。农村人结婚早,在我们连队,干部差不多都来自农村,我是唯一没结婚的城市兵。来自泰安的韩连长爱开玩笑,动不动拿我说事,时不时地给我上眼药,说谁谁都有儿子了,我的对象还不知在哪个丈母娘腿肚子里丢荡。

那时,我也确实动了找对象的心思,但身在军营,一色男子汉的世界,想谈也没有条件。1970年下半年,部队派我到临沂第二百货商店搞三支。机会来了。商场有个姓孟的出纳,是前两年由青岛商校分配到临沂百货二店的。小姑娘苗条白皙,气质与众不同,年龄与我相当,有女职工把我俩往一块撮合。这是我人生中第一次对陌生女孩心动。我写信告诉父亲,遭到他的反对。他不识字,让姐姐回信,坚决不同意我找外地对象,并让我回家相亲。

朱医生送给我爸一张女孩的照片,这个女孩后来成了我的妻子。那是一张二寸的黑白照。照片上的女孩梳着那时最时尚的大辫子,双眸微微抬起向前望。鹅蛋形的脸盘较小,显得五官精致紧凑。父母时不时拿出她的相片,一边端详,一边议论。母亲总说:“这孩子长得和娘娘似的,当画贴在墙上,行,过日子能。”母亲信服的以貌取人的话,实际是一种在逻辑上难以自圆其说的悖论。事实上,婚后的妻子用行动让母亲逢人便夸她得了“宝贝”。

那一阶段我工作特别忙,一时半会请不下探亲假。父亲在此期间也没闲着,他干了两件事。一是像大多数老烟台人一样,打听一下未来儿媳的家庭情况。老话说“有其父,必有其子”。父亲得知,我未来的岳父是中学老师,岳母则是一名普通职工,两口子都是本分人;他们有五个闺女,被街坊邻居称为五朵金花;家中还有一个70多岁的姥姥,这个老人不简单,不但能干活,会过日子,而且能说会道,一家人的铺排打算全指望她。父亲坚信,有这样的长辈、这样家风,调教出来的孩子保证也差不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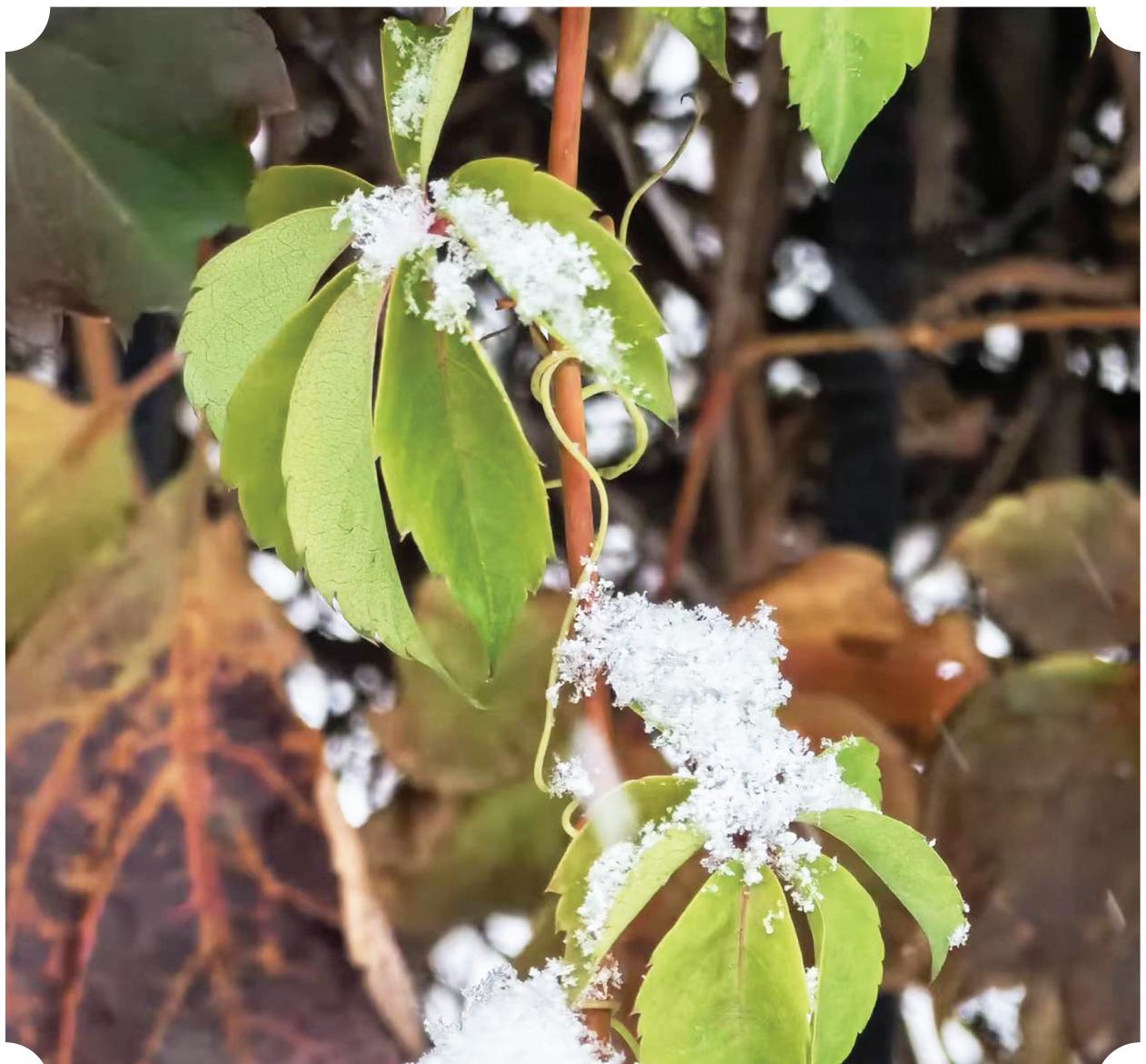
另外,父亲还看了我妻子本人。现实中有的人夸相片,有的人不夸,模样还是看本人真实。但公公见未过门的儿媳妇,传出去不好听,因此他是偷偷去看的。妻子当年的工厂在现在芝罘区万达广场附近。于是,到了快下班的点,他拿着马扎,坐在厂门口老远的地儿看。当时是冬天,天很冷,下班时工人一窝蜂地出来,而且大多是女孩儿,模样差不多,一连三天,他都没认出来。到了第四天,妻子因有事出来晚,被冻得直哆嗦的父亲发现了,算是看了个结实。回家后,父亲一个劲儿地乐,嘴里还念念有词:“俺儿有福,潘家有俊媳妇了。”

我清楚地记得,那是1971年5月的一个星期天。在蒙蒙细雨中,我走进妻子家。假期中,我们一直待在一起,还去看了几场电影。我们到烟台最有名的锦章照相馆照的订婚照。那时不兴穿婚纱,我们特意让照相师傅为黑白照片上的彩。如今,桌子一角的照片已经发黄,但照片里的我们依旧年轻,仿佛在静静诉说着那流逝的岁月。

为给我筹办婚事,年迈的父亲去了环山路的一家单位补差。父亲退休工资30多块钱,补差,即把他的工资恢复到在职时的52块5角。父亲干传达,兼烧茶水炉,工作时间一天一宿。自此,父亲一直干到76岁才真正退休。他用这些补差的钱,再加上卖农村老家的钱,为我置办了结婚的自行车、手表、缝纫机等三大件及其他物品。

我在1974年结婚了。那时,请客很少上饭店,普通人家的婚宴都在家中举行。那天,会厨艺的父亲亲自掌勺,他拿出看家本领,葱爆海参、红烧大虾、糖醋黄花、清蒸加吉,一盘盘菜从他手中做出。那盘拔丝苹果,用筷子搛的时候,扯丝挂缕,在光线的映照下发出盈盈的桔黄色,看着让人不忍下口。那天,父亲很累,但他异常高兴,脸上的笑容一直没离开过。

父亲一生无大志,最大的理想是帮孩子实现理想。前辈们甘付一切而无需回报,验证了人性的光辉与伟大。



心香一瓣

□鲁从娟

飘进古诗词里的大雪

冬天,最美妙的事儿莫过于赏雪景。那片片轻盈的精灵,自天而降,纷纷扬扬,飘飘洒洒,柔软无声,浪漫多姿。雪的降临为我们的生活增添了诗情画意,也让历代文人墨客借景抒情,赏雪赋诗。让我们一起来欣赏那些飘进古诗里的大雪吧。

雪,读起来就蛮有诗意。古人喜雪,雪下,则触景生情,即兴赋诗。从先秦的《诗经·小雅·采薇》中那句“昔我往矣,杨柳依依,今我来思,雨雪霏霏”开始,雪花就在古诗词中留下晶莹的意象。南北朝时期的刘义庆记下了一则《咏雪联句》的佳话:“谢太傅寒雪日内集,与儿女讲论文义。俄而雪骤,公欣然曰:‘白雪纷纷何所似?’兄子胡儿曰:‘撒盐空中差可拟。’兄女曰:‘未若柳絮因风起。’”谢安乃是东晋时期的政客,他出身高门士族,素有文采,与王羲之、许询等名士交游甚多。谢朗、谢道韫是谢安哥哥的一双儿女,前者为兄,后者为妹。有一年冬日,谢安在家为子侄辈讲诗论文,忽然天空飘起了雪花,便依景题诗“白雪纷纷何所依?”其实,谢朗的接韵之句也并非不妥,可比起妹妹谢道韫的那句“未若柳絮因风起”,还是差了那么一点韵味。撒盐拟比有点直白,相比之下,迎风飞舞的柳絮就多了几分朦胧的柔美之感。谢安也觉得侄女的文采在侄儿之上。这则典故,便经了刘义庆的手流传后世。

《夜大雪歌》是南宋陆游的诗词:“朔风吹雪飞万里,三更蔌蔌鸣窗纸。初疑天女下散花,复恐麻姑行掷米。”凛冽的北风吹着雪花万里纷飞,三更半夜,只听见雪花打在窗纸上发出的鸣叫声。刚开始怀疑是天女向人间撒下花瓣,又恐是女神麻姑用法术点化所致。陆游的这首诗生动形象地描绘了下雪的景象,把雪花形容成仙女撒下的花瓣,想象成麻姑在作法。如此美好的想象让雪花更加灵动。

唐代诗人刘长卿《逢雪宿芙蓉山主人》诗云:“日暮苍山远,天寒白屋贫。柴门闻犬吠,风雪夜归人。”此诗写作时间为诗人被贬谪湘楚之时,诗中所写的是一个旅者于天寒日暮之时,顶着风雪寻找投宿之处的情景。这首诗出手不凡,写景、记事、写人用语简洁而又意境开阔,诗人所选择的意象有落日、苍山、寒天、白屋、柴门、吠犬、风雪和归人,仅仅二十个字中包含了八个意象,又以极平实、简洁的语言将这八个意象组成了丰富深远的诗情画面,令人回味。

“隔牖风惊竹,开门雪满山”是唐代诗人王维《冬晚对雪忆胡居士家》里的诗句。王维的诗多有画境,也常有乐感,既具视觉上的构图效果,又有听觉上的声响效应。此处写雪,王维又施展其拿手好戏,上句写听雪,人居室内,隔窗但闻户外寒风挟着雪花惊动、拍打着竹叶,雪未“露面”却含融在风声景响的暗示中。竹动、雪落,本极轻微,而诗人却以其特有的敏锐感受到自然的律动变化。

“寒色孤村暮,悲风四野闻。溪深难受雪,山冻不流云。鸥鹭飞难辨,沙汀望莫分。野桥梅几树,并是白纷纷。”出自洪升的《雪望》。寒冷的傍晚,暮色降临,笼罩着一个孤独的村庄;悲凉的北风呼啸,野外四周都能听到。山间深深的溪流藏不住积雪,山野就像被冻住了,连云朵都不会流动。鸥鹭飞来飞去,让人分不清哪只是鸥鸟,哪只是鹭鸶。沙汀上落满积雪,茫茫一片分不清景物。野外的小桥边,几株梅花开放着,雪花纷纷扬扬地落下,落在花瓣上。诗人以白描的手法描绘了一幅山村雪景图。有大场面,有小细节,将雪景写得生动形象。

同样的雪花,在不同的赏雪人眼中,有着不同的意味。唐代柳宗元的《江雪》诗云:“千山鸟飞绝,万径人踪灭。孤舟蓑笠翁,独钓寒江雪。”大雪时节,千山雪连天,鸟兽都隐了行迹,天地悄无声息。一位老翁独自划着一叶孤舟,在尚未结冰的湖中飘荡垂钓。在冰天雪地里垂钓,钓的不是鱼,是情调!这首诗以幽僻、冷清的雪景勾勒出生命的寂寥与孤独,诗人纤尘不染、纯净孤高的心性跃然纸上。

最脍炙人口的是中唐民间诗人张打油的《雪诗》:“江上一笼统,井上黑窟窿。黄狗身上白,白狗身上肿。”这首打油诗通篇写雪,但不见一个“雪”字,却让人感觉到了铺天盖地的大雪仿佛就在眼前。尤其是最后一个“肿”字,非常传神。南宋诗人杨万里的《观雪》里充满人间烟火味儿:“落尽琼花天不惜,封它梅蕊玉无香;俏谁细燃成汤饼,换却人间烟火肠。”琼花似的雪落尽,将梅蕊封存在冰雪之下,花香全无。最后诗人突发奇想:有谁能将这厚厚的雪做成汤和饼,来满足人们充满人间烟火的肠胃呢?

生活在“雪窝子”里的我们,已经迎来了一场又一场的大雪。寒夜最宜读雪诗,打开那本发黄的古籍吧,一片片雪花正从优美的古诗词书页中氤氲飘来。

坐看云起

□牛图

信念的力量

记得法国作家埃克多·马洛的长篇小说《苦儿流浪记》中有一个情节:主人公与几名矿工在工作时遇难了,大家被困在一个狭小的空间里,脚下是无尽的水流,他们所有的,不过就是几盏灯。在这极度恶劣的情况下,他们看起来不是被淹死就是被窒息而亡,再不然就是被饿死,总而言之似乎这是必死无疑。营救虽然在努力进行着,但是人们并没有多大把握能成功。而矿井下的情况确实不容乐观,好些人都抱着必死的心。他们中有一个人戴了表,最后有人提议熄了灯,每隔一段时间让那名矿工报一次时间,大家都休息,节省体力。时间在一分一秒地过去,人们的心也慢慢地被揪紧,但等到营救队到达时,他们竟然奇迹般地存活下来,只有一个人死了,就是那个报时间的矿工。

原来,开始他的确是准时报时间的,但是,当他发现了同伴们的异常后,他便开始了“虚报”,半小时他说15分钟,一个小时他说半个小时,两个小时他说一个小时……结果其他人都在信念的支撑下活了下来,而那个报时的矿工却被自己的心魔给逼死了:漫长的时间,苦苦的挣扎,泯灭了他坚持下去的信念。

可见,信念的力量多么的伟大!

在一个天气异常寒冷的冬天,猎人在鹿痕的引导下,来到了一条结冰的河流前。这是一条河面完全被冰冻着的河,犹豫许久,最终捕猎的强烈信念使猎人决定涉险过河。猎人开始小心翼翼地在冰面上匍匐前进。当他爬行到将近一半的时候,他的想象力开始空前活跃起来。他似乎听到了冰面裂开的声音,巨大的恐惧向他袭来,捕鹿的信念已经勾不起他的兴趣。现在,他只想返回去,回到安全的岸边。但是他已经爬到河中间了。他的心在惊恐和紧张中怦怦地

跳个不停,他趴在冰面上瑟瑟发抖,进退两难。恰在此时,他听到了一阵可怕的嘈杂声。当他惊慌失措地望过去时,他看到一个农夫驾着一辆满载货物的马车,正悠然地驶过冰面。农夫看到匍匐在冰面上满脸惊恐不安的猎人时,一脸莫名其妙,以为遇到了一个受到惊吓的疯子。

这也是信念的力量,有时候它会给你背负上沉重的负担。

记得多年前,寒冬腊月,父亲和我推着小车,和几个村人到离家十里地外的北山拾草。晚上推着一大车山草,为了走近道,大家选择了走水库冰面,这样可以直接回家,少走五里路。村里人都不敢先走。父亲没有考虑,带头走冰。他在解放战争中,冬天走过冰河,有经验。他对我说,你跟在我后面,抬起脚走,别停顿,别打滑。父亲推着车子,迈步均匀,和走泥路一样;我担心冰面会破裂,小心翼翼,一直竖着耳朵细听冰面的声音。后面几个人战战兢兢地推着车子跟着,有一个村人,竟然把车子推翻了。他听到了冰断裂的声音,吓得哭了,连滚带爬地跑上了岸。父亲的军人脾气上来了,上去踹了他一脚,然后返身回去,把他的一车草推上了岸。

父亲说,本来没事,你老是想着有事。三九四九天,冰冻三尺,过马车都没事。就是那个人,后来得了脑血栓,没几天就去世了。他感觉自己的病治不好了,提前把自己送进了坟墓。

看来,坚强的信念会成就你,失去信念,则会毁掉你。

我们平日里哪儿不舒服,感觉疼痛,你越想,它就越疼。如果你暂时忘记了它,疼痛就可能会减轻,甚至消失了。很多人都知道信念的重要性,但能够按照信念坚持下去,走向远方的人却不多见。

近日,阅读《世说新语》上的一篇小文,颇有几分感慨。故事的大致是,魏晋名士王子猷(书圣王羲之第五子)居住在山阴,一天夜降大雪,一觉醒来,打开房门,举杯赏雪。因起彷徨,咏吟左思的《招隐诗》,忽然想起故人戴安道。当时,戴安道正在剡溪。于是,王子猷连夜乘船去找他,行了一夜才到。但到了戴安道的家门前,他没有进去便折身往返了。有人问其原因,他答道:“吾本乘兴而行,兴尽而返,何必见戴?”

好一个“兴尽而返”。王子猷的率真与洒脱已经化为千年美谈。他折腾了一宿,却只为了一个“兴”字,着实令人敬服和景仰。

同样是夜访故人,北宋苏东坡的故事却是另外一个结局。他在《记承天寺夜游》中写道:“深秋月夜,月色入户,欣然起行,念无与为乐者,遂至承天寺寻张怀民。”两人趁着月夜竹影促膝长谈,的确是一番难得的闲情逸致。

试想,两个同病相怜、寄居黄州的贬官,心怀压抑郁闷,面对皎洁的月光,还能保持旷达乐观的态度,相忘于江湖之上,寄情于山水之间,不愧为超凡脱俗之人。两人万万没有料到,九百余年之后,“怀民亦未寝”竟然登上了微博热搜,也算是对两人豁达人生的传颂。

诚然,尽兴是敞开兴致做自己想做的事情,它关乎的是个人的心境。王子猷夜访故人,一夜未眠,未曾谋面已然尽兴。苏东坡夜访故人,畅谈一番,自嘲闲人,亦已尽兴。尽兴与否的判断标准,不在于形式如何,而在于目的是否得到满足。

“尽兴”二字颇有讲究,不拘一格。譬如饮酒,有的人浅饮一杯、小酌微醺已然尽兴;有的人开怀畅饮、一醉方休才叫尽兴。譬如读书,有的人喜欢每日几页,细细品读,追求一个细水长流;有的人喜欢夜以继日,追求一个一气呵成。不管是畅饮还是小酌,不管是品读还是浏览,都讲究兴致的酣畅淋漓、心旷神怡、不亦快哉。

想起《增广贤文》里说过,但行好事,莫问前程。“但行好事”是一个人积德的行善之举,“莫问前程”是不求回报的豁达无私,“但行”二字别无他求,只求尽兴足矣。还记得宋代陈舜道在《春日田园杂兴》中写道:“春来非是爱吟诗,诗是田园尽兴时。”春日田园,风光无限,惹人爱怜,尽兴游览,禁不住要吟诗作赋。这两者有异曲同工之妙,尽兴是人性的真情流露,是直抒胸臆,是率真自然。

人之尽兴,率性使然。前些日子,2023年国际足球邀请赛在北京举行,阿根廷队对阵澳大利亚队,球王梅西在接受央视采访时,寄语热爱足球的中国少年:“除了球技的好坏之外,最重要的是踢球本身。享受足球这项运动,享受踢球的美好时光,你会交到很多朋友。”这或许就是阿根廷足球登上世界之巅的秘诀吧。

作家巴金说,我们整天尽兴地笑乐,也希望别人能够笑乐。巴老以小我之躯,胸怀大我之志,希望人间凡夫俗子都能摆脱困境,尽享生活,笑谈人生。

有人说,生活不止眼前的苟且,还有诗和远方。人至中年,愈发感觉到,人生在世,难免身不由己,如果凡事都能尽兴一番,此生足矣,且行且珍惜。

读书可以明智,读书使人进步,这是古圣先贤的忠告,也是众所周知的道理。然而在读书的过程中,由于兴趣爱好的不同,目标选择的差异,致使有些人纯粹是为了一路青云而读死书,有些人是为了附庸风雅而假读书,自然无法为自己的人生增添厚重的底蕴。事实上,读书的最高境界是怡情养性,是那种“展卷尽可传神,批阅自能豁目”的悠然与快慰,所以像寻找知己那样去读书,这才是人生的极乐与雅致。

在我们庸碌平淡的日常生活中,无论是两情相悦的红颜知己还是惺惺相惜的莫逆之交,都是求之难得的宝贵财富,都是值得托付的精神伴侣。他们在你迷茫时给予你前进的方向,在你落寞时给予你鼓舞的力量,在你困顿时给予你坚定的信心,使你永远奋发向上,使你终生奋斗不止,使你时刻奋起直追。读书也是这个道理,并且是书籍有多少种,知己就有多少类:传统的教科书就是学识渊博的“大哥哥”,默默无闻地为我们驱散着心灵深处的愚昧和阴霾,播撒着知识至上的光明和崇高;精良的诗文集则是风情万种的“小妹妹”,让我们在欣赏中懂得了人生的诗性与风度,明白了情感的洒脱与淡泊,悟出了生活的幸福与美好;而厚重的工具书则是不苟言笑的“老夫子”,你可以日数对它视而不见,不过一旦真的需要,信手拈来,它会一览无余地为你敞开心扉,向你表露心迹;简朴的线装书自然就是风韵犹存的“俏村姑”了,虽然它没有华丽的装帧,没有流行的版式,但你还是每一次又一次地去捧读它,去浏览它,去诠释它,并且每捧读一次就会多一份收获,每浏览一行就会多一份感悟,每诠释一遍就会多一份慰藉……

好书不常有,知己很难求。在读书的过程中,虽然目标明确地寻找至关重要,但是心平气和地面对亦不可或缺,因为回望擦身而过的“故交”或是邂逅一面之缘的“新友”,我们必须始终保持着一颗平常的感恩的心,因为这些“故交”和“新友”都在以规范的言行举止、独到的精辟见解和伟大的人格魅力,教会我们如何做人,引领我们如何前行,鼓舞我们如何奋进。难怪乎高尔基如此感叹:“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”;难怪乎韩愈这般抒怀:“木之就规矩,在梓匠轮舆,人之能为人,由腹有诗书,诗书勤乃有,不勤腹空虚,欲知学之力,贤愚同一初。”

乐莫乐今心相知,悲莫悲令生别离。生活离不开知己,生活更离不开读书。让我们像寻找知己那样去读书——读情感的书,读生活的书,读人生的书,到时你会真切地感受到“书中自有黄金屋,书中自有颜如玉”…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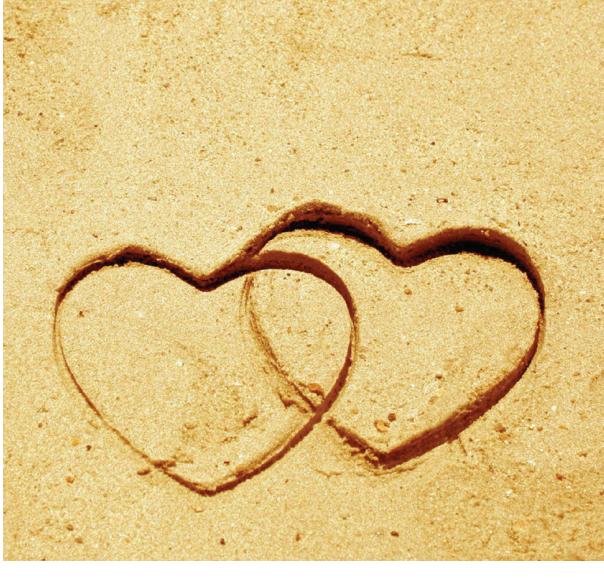


尽兴足矣

□刘云利

像寻找知己那样读书

□钱续坤



征稿启事

本版征集优秀散文、书评。要求角度新颖、笔触独特、贴近当代读者审美和品位。

投稿邮箱:ytrbzkb@126.com